

doi:10.13582/j.cnki.1672-7835.2025.06.017

中华民族共同体:何以从本土叙事 转向世界话语

薛光远,曾思妍

(湖南科技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湖南省党建理论研究中心,湖南 湘潭 411201)

摘要: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提出与实践,既符合“民族”的一般本质和发展规律,又以中华民族的发展实践为范本,在与西方民族事务治理的交流互鉴中演化为具有普遍性的知识话语,成为一个表征人类文明发展的超越性范畴。只有在全球格局的动荡调整中有意识地构建中华民族共同体的知识体系和话语体系,从“普遍性”视角阐明“民族问题”的中国性、从“多样性”视角阐明“中华民族共同体”的示范性、从“建构性”视角阐明“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先进性,才能使其成为一种与人类文明进步相联系的世界性话语,为“创造出更高层次的世界图景”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关键词:中国共产党;中华民族共同体;本土叙事;世界话语

中图分类号:G206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7835(2025)06-0149-08

作为概念的中华民族共同体是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与中国历史实践相结合的创新成果。它的提出与实践,是在历史唯物主义的思想形态中把握“民族”的一般本质和发展规律的基础上,以中华民族的发展实践和理论创新为范本和方法展开对现代民族观念的批判性建构,从而创造性地规划出人类民族发展的崭新样态和未来图景,为世界民族理论提供了知识增量。因此,作为人类求解民族问题的“另一种答案”,中华民族共同体内在的具有超越本土实践的理论效应,给世界范围内民族问题的解决提供了新的思路和方案。如何进一步打破西方国家在民族议题上的主导和宰制,增强这一概念的解释力,在中外话语的交流互鉴中取得理解性认同和示范性意义,使其从本土性的时代话语转化为普遍性的世界话语已经成为必须解决的重要问题。

一、关于“民族”的西方历史叙事

“你不问我,我是知道的;你若问我,当我试图回答时,就不知道了。”奥古斯丁这一关于何谓“时间”的句式无疑可以毫不违和地套用在对什么是“民族”的诘问上。历史地看,这一充满“不确定”的概念起源于西方,并与“国家建构”纠缠在一起,以致于对现代国家而言,如何看待“民族”不但是一个体现国家意志、影响政治安排和社会政策的现实问题,更反映出一个国家是如何在哲学和政治学的基础上看待群体社会发展的思想问题,持续引发人类群体观念和自我意识的不断启蒙。同时,这一具有浓厚西方历史文化背景的概念,也在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过程中由内具多样性的观念变成西方主导下的单一“范式”和话语体系。纵观西方民族话语的历史变迁,大致存在着三种紧密相关而又不尽相同的历史叙事逻辑。

其一,民族主义话语中的“民族”。现代民族观念和民族主义皆奠基于一西方启蒙时代的政治哲学。伏尔泰、卢梭、康德等思想家将欧洲从中世纪神学的统治中解放出来,带来了人类社会的理性时代。在这一过程中,欧洲人开始以“民族”为基本单位来看待人类社会的群体活动和政治建构。无论是以法国为代表的“公民民族”模式,还是以德国为代表的“族裔民族”模式,都“坚持认为人类被自然地划分为不

收稿日期:2025-04-15

基金项目:湖南教育厅科学研究重点项目(24A0347);湖南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25YBA010)

作者简介:薛光远(1983—),男,河南平顶山人,博士,副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同的民族,而这些民族又通过特定的可确认的特征为人们所熟知,同时认为政府唯一的合法形态是民族自我统治的政府”^①。民族主义成为以维护本民族利益和尊严为出发点的思想与行为的代名词。“它相信民族是唯一值得追求的目标:这种断言常常导致一种信念,即民族要求不容任何质疑和任何妥协的忠诚。”^②当它越来越接近和服务于社会运动之时,其内含的自私性、排他性和保守性便成为排外主义、扩张主义的渊藪。正如维勒所说:“民族主义的构建历史中就已经包含了对和平主义的拒绝。”^③时至今日,哪些群体可以成为“民族”成为一个“因情景而动”的、甚至为某些霸权所把持的关键概念。对“民族资格”的“双标”话语既是西方国家干预别国内政、挑动民族争端的惯用手段,也是造成种族主义、地域冲突等问题丛生的重要原因。

其二,社会建构主义话语中的“民族”。“民族主义先于民族出现,是国家和民族主义创造了民族。”如果说民族主义具有强烈的意识形态色彩,那么社会建构主义则是在民族主义大行其道时,重新思考“民族”的本质属性。从涂尔干、韦伯到安德森、康纳,基本认为“民族只是具有自我意识的族群”,“一个族群可以很容易地被人类学家或其他人所识别,但是在它的成员意识到这个群体的唯一性之前,它只是一个群体而不是一个民族”^④。这种社会建构主义的思路,确认了民族主义通过文化创造、历史叙事等形式和手段,将“民族”想象为拥有主权的、有限的“政治共同体”。在安德森看来,中世纪宗教共同体神圣性的瓦解,以及启蒙运动后君权神授合法性的被质疑,都使得统治者需要借助“民族”概念来巩固权力,并满足人民对精神寄托的需求。尤其是印刷术的发展和大众读物的普及,使得民族主义和民族在一定程度上成为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人工制成品”和“塑造物”,毫无神秘性可言。但这种将民族视为“无差别的人类共同体”的认识,不但割裂了民族与历史的联系,更忽视了民族的社会结构差异与利益诉求的多样性,为当今世界的民族分裂主义提供了理论借口,成为加剧民族冲突与国际干预的重要诱因。

其三,文化多元主义话语中的“民族”。作为当代西方国家主流的民族政策理念,文化多元主义可追溯至泰勒的“承认政治”与金里卡的“多元民族主义”,强调现代民族国家无法回避多民族及多文化的事实,应该在尊重和承认这些事实的基础上,通过社会政策来规范和调整内部的民族关系,进而实现多民族的长期共存和逐渐融合。但文化多元主义并没有也不可能克服西方民族理论内在的结构性矛盾。作为西方意识形态基础的自由主义,将主体的内在认同视为民族认同的核心。“在自由主义的价值观念之中,不存在任何先于我的需要被我逐步理解和接受的与我的存在息息相关不可分割的属性,我的民族所承载的民族身份、民族认同、文化传统、价值观念等,必须经由我的认同,才能在我身上具有合法性。”^⑤显然,这种主体认同与构成民族的客观条件是相悖的。“我的民族身份以及我所依赖的民族文化并不是一种我可以轻易自由选择的产物,该身份所传承的价值观念和生活方式并非我可以轻易以自由意志之名加以割舍的,甚至在割舍掉此类价值传承之后,我将无所适从”^⑥。文化多元主义无疑放大了这一矛盾,导致“族群政治”经常凌驾于公民政治之上。西方国家在处理这类棘手问题时,往往显得进退失据。苏格兰独立运动、加泰罗尼亚分离主义等,皆是这种结构性矛盾的必然反映。

尽管上述三种民族话语自有其特质及合理性所在,但从整体上看,西方国家的“民族”观念及“民族建构”的过程,无不在追求“民族”边界的清晰性——“民族”内部的同质性和不同民族之间的差异性,进而导向“非我族类,其心必异”式的对抗性矛盾。质言之,由西方主导的民族话语,不可避免地带有其策源地的文化基因和价值倾向——基督教文化背景中的“上帝选民”观念、殖民扩张中“文明人”与“野蛮人”的对立叙事,以及资本主义国家观念中的“精英”意味,都成为西方人在民族主义浪潮中获得神圣感

①埃里·凯杜里:《民族主义》,张明明译,中央编译出版社2002年版,第1页。

②斯蒂芬·格罗比:《民族主义》,陈蕾蕾译,译林出版社2017年版,第5页。

③汉斯-乌尔里希·维勒:《民族主义:历史、形式、后果》,赵宏译,中国法制出版社2013年版,第169页。

④王希恩:《当代西方民族理论的主要渊源》,《民族研究》2004年第2期。

⑤王千陌:《自由主义框架内民族国家观念的结构困境》,《世界民族》2020年第5期。

⑥王千陌:《自由主义框架内民族国家观念的结构困境》,《世界民族》2020年第5期。

和自豪感的思想源泉,从而导致“从一开始在民族的自我定义中,就包含了对敌人的仇恨情绪”^①。作为西学东渐的成果之一,民族观念在中国的传播和发展也深受西方影响。但与其他国家不同的是,西力东渐之前,中华民族就已然是一个存续千百年的多民族统一共同体,自有其独特的文化传统和文明范式。尤其是其特有的“文化共同体”化约了西方民族观念中关于血缘、种族以及历史、语言等因素,并使其在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的指导下不断与中国具体实际、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走出了一条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②。各民族在平等尊重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交往交流交融,形成了“共同团结进步,共同繁荣发展”的现代民族共同体。实际上,中华民族的发展已经超越了西方民族话语体系的范畴,形成了独具特色的中国民族知识体系和叙事体系。

二、近代以来中华民族的本土叙事

近代以来中华民族的话语变迁,可视为以实现“民族复兴”为主线的多种选择方案。鸦片战争以来,中国知识精英希求通过引入西方之“长技”以纾解国难,进而实现国家的独立富强。现代民族观念在中国的落地生根,即是他们将其与中华文明、传统的族群观念与体征相结合的结果,并逐渐形成多种民族建构方案。“民族—国家”的历史叙事、“中华民族”的本土叙事,以及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民族叙事,构成不同历史语境下中国民族话语的不同样态。中华民族共同体正是在近代以来的这一历史叙事中出场的。

其一,“民族—国家”的历史叙事。当代中国民族话语成型于近代中国变革时期,是现代民族国家观念与社会变革相互作用的结果。尽管早在几千年前在中华大地上就已经出现了以“华夏”为首的几大民族集团,并在漫长的历史发展中形成了以汉族为主体、各民族和睦相处的多元一体格局,但各民族并不以“民族”自称和相互指称——“民族”一词在中国古典文献中难觅踪影,且多为不确指的分类泛称,并不能与某个具体民族联结起来组成“某某民族”之说。

近代中国遭遇“三千年未有之大变局”,列强侵华不但破除了国人“天朝上国”的迷梦,更使得知识精英不得不在救亡图存的压力下思考国家为何物。“是故吾国民之大患,在于不知国家为何物,因以国家与朝廷混为一谈。”^③在此背景下,西方“一民族建一国家”的观念大行其道。早期革命党人所持的“排满革命”论调亦深受其影响。所谓“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因其具体指向和阐述不够明确,致使革命宣传之时,不乏“创清人种”等过激言论。“民族革命”似乎有向“种族革命”滑动的迹象。虽然革命党人的“排满”论述并不以“种族革命”为鹄的,而是以之为推翻清廷专制开路。“革命宗旨,不专在反满,其最终目的,尤在废除专制,创造共和。”^④孙中山也强调:“我们革命的目的是为众生谋幸福,因不愿少数满洲人专利,故要民族革命;不愿君主一人专利,故要政治革命;不愿少数富人专利,故要社会革命。”^⑤但将“中国”等同于汉族国家的不当言论,极易引发少数民族因追求“独立”而酿成国家分裂的巨祸。

正是意识到“排满”可能引发的分裂危机,梁启超提出以“中华民族”作为国内各民族的共同指称,以收“合国内本部属部之诸族以对于国外之诸族”^⑥之功。他专门对其进行了广博的历史溯源,认定“中华民族自始非一族,实由多数民族混合而成”,联结彼此的关键因素在于“民族意识”。“民族成立之唯一的要素,在‘民族意识’之发现与确立。何谓民族意识?谓对他而自觉为我,‘彼,日本人;我,中国人’,凡遇一他族而立刻有‘我中国人’之一观念浮于其脑际者,此人即中华民族之一员也。”^⑦单就民族

①汉斯-乌尔里希·维勒:《民族主义:历史、形式、后果》,赵宏译,中国法制出版社2013版,第35页。

②高强,朱尉:《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的核心议题、前沿趋势和深化进路》,《长江师范学院学报》2025年第2期。

③梁启超:《饮冰室合集(第1册)》,中华书局2003年版,第15—16页。

④中国史学会:《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第2册)》,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6页。

⑤《孙中山全集(第1卷)》,中华书局1981年版,第325页。

⑥《梁启超全集(第2册)》,北京出版社1999年版,第1069页。

⑦《梁启超全集(第6册)》,北京出版社1999年版,第3435页。

论述而言,将“排满”武断地视为“革命”的必要条件并不符合中国实际。民国鼎革之际,革命党人也大多放弃了革命必先“排满”的主张,承认“中国之所以为中国,中国之所以为大国者,以其兼容并包合汉满蒙回藏各种民族以立国,而非彼单纯一民族之小国所得比其气派也”^①。就此而言,以“中华民族”而不是汉族作为国家的民族主体,表明知识精英开始自觉地以“统一的多民族国家”为视角和方法,连续性地看待中华民族的形成和发展,为之后“中华民族”论述的深入和完备奠定了基础。

其二,“中华民族”的政治叙事。抗战爆发后,各民族团结一致、共赴国难,“中华民族复兴”成为超越党派争斗的时代标语。社会各界均认可“民族复兴”并非是某个民族的复兴,而是整个中华民族的新生和再生。但如何看待和处理“中华民族”与各民族的关系仍然众说纷纭。傅斯年、顾颉刚等人持“中华民族是一个”的立场,明确提出中华民族并不是一个多民族组合而成的“大民族”,而是由历史上许多“种族”不断交流融合而成的一个单纯民族,“凡是中国人都是中华民族——在中华民族之内我们绝不该再析出什么民族”^②。蒋介石为凸显“中华民族”的共同身份,有意以“宗族”代“民族”,“我们中华民族乃是联合我们汉、满、蒙、回、藏五个宗族组成一个整体的总名词”^③。在共抗日寇的年代,没有对约定俗成的“民族”概念进行细致剖析,简单粗暴地取消少数民族的“民族身份”,势必引发广泛的争议和批评,难以获得普遍性的认同。

与蒋介石等人追求一种当下的“单一性民族”不同,随着中国共产党在思想上的成熟,毛泽东等人自觉地将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与中国的具体实际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进而形成关于中国民族问题的独特见解,即在民族平等团结的基础上建设一个“复合性”的“大民族共同体”。毛泽东在《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一文中,首次正式表达对“中华民族”的认识:“我们中国是世界上最大国家之一……我们中华民族的祖先就劳动、生息、繁殖在这块广大的土地之上”,“我们中国现在拥有四亿五千万人口,差不多占了全世界人口的四分之一。在这四亿五千万人口中,十分之九以上为汉人。此外,还有蒙人、回人、藏人、维吾尔人、苗人、彝人、壮人、仲家人、朝鲜人等,共有数十种少数民族,虽然文化发展的程度不同,但是都已有长久的历史。中国是一个由多数民族结合而成的拥有广大人口的国家”,“中华民族的各族人民都反对外来民族的压迫,都要用反抗的手段解除这种压迫。他们赞成平等的联合,而不赞成互相压迫”^④。在这里,可以清晰看到中华民族是一个大民族共同体的意思,在政治上与“中国人民”几乎等同。它不但确认了境内各民族的平等身份,而且延续了近代中国“民族整合”的思路,即坚持各民族在漫长的历史时空中交汇融合、不分彼此,同时又在西方列强的压迫下加深了命运一体、祸福与共的整体意识和争取民族独立解放的历史责任。质言之,中国共产党“中华民族”论述的产生和普及,既是中国各民族长期以来不断融合历史之延续和发展,也为近代中国谋求民族独立与解放的时代使命所“规定”,而这一平等融合的明确指向,则构成中华民族共同体最为深层的思想底色,直接影响了现代中国的历史走向和远景规划^⑤。

其三,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民族叙事。1949年新中国成立,不但为现代中国奠定了基本的政治结构,也使近代以来一直绵延不绝的民族问题转化为统一多民族国家的内部问题,引发了中华民族翻天覆地的变化。如何使少数民族同汉族群众一起积极参与国家的现代化建设,成为紧接着的现实问题。

中国共产党提出的“民族团结”对于少数民族而言具有多重意义。一方面,国家对少数民族身份与政治地位的普遍承认,使少数民族真正成为中华民族大家庭的平等一员,参与到国家的各项事务当中。另一方面,它还意味着从历史发展的角度打破了少数民族传统的社会结构,为其引入新的发展理念、先进的生产方式以及更为公平合理的社会制度,从而使少数民族更好地融入国家的现代化建设之中。同时,政府在民族识别的基础上,通过政策倾斜和特殊扶助积极推进少数民族地区的快速发展。这种新型

①无妄:《中国存亡问题系于民族之离合》,《大公报》1911年11月19日。

②顾颉刚:《宝树园文存(第4卷)》,中华书局2011年版,第94页。

③黄兴涛:《重塑中华:近代中国“中华民族”观念研究》,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7年版,第306页。

④《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21—623页。

⑤欧阳萍:《世界史教学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理念与实践》,《当代教育理论与实践》2024年第5期。

民族关系直接指向社会主义中国的美好描述,营造了不分民族、人人平等,共同为新中国建设添砖加瓦的积极氛围。在此感召之下,少数民族被高效动员起来,同心协力、共同创造美好未来成为时代主题。

尽管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民族工作“遭到了极其严重的破坏,给民族关系和民族团结造成了巨大的创伤”^①,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重回国家视野的民族工作并不是作为经济改革的“附属品”被提及和重视,而是在坚持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中国化的基本方向下,面向社会正常化的现实,重新探索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民族问题的解决之途。它所反映的,其实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过程中涉及的历史与现实、国家与社会、经济与文化、个体与族群等众多因素的综合作用。以此为视角,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正确道路并不是对中国民族多样性事实的简单回应,而是从“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基本事实出发,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整体进程中思考和谋划中华民族的发展道路、政治特征和文化意义。在2014年召开的第四次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习近平使用“中华民族共同体”这一创新性概念论述民族工作,随后党的十九大提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促进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②。党的二十大进一步强调了“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全面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③。这一系列具有根本性和方向性的政策调整,已经显示出构建民族问题整体性治理的思路框架和实践动向。这也是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正确道路开拓进取的必然要求和客观反映。

概而言之,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历史性出场,是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正确道路与中国式现代化紧密结合、持续互动的积极结果。它并不局限于民族事务治理范畴,而是融汇进中国理论、中国道路、中国文化的有机体之中^④。这种互动本质上是历史唯物主义方法论与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实践路径的深度耦合,既体现为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在“多元一体”格局中的创造性转化——通过重构民族与阶级、国家的关系范畴,突破西方中心主义的民族国家建构范式;又表现为中国式现代化历史逻辑对民族事务治理的能动性重构,依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社会主义制度优势,在生产方式革新中实现中华民族从“自在”到“自觉”的转变,最终形成具有普遍意义的民族事务治理范式,为人类解决民族问题提供了立足国情、放眼世界的东方智慧和中国特色方案。因此,只有将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叙事表达放置在中国现代化的历史范畴内予以理解和阐释,才能真正获得生命力,进而影响和丰富人类解决民族问题的选择和方案。

三、中华民族共同体的世界性话语何以可能

日本学者沟口雄三曾经提出过“以中国为方法”的观点,主张摆脱近代以来的知识束缚,将中国的历史经验与传统思想作为一种审视世界的“方法”,做到“以中国为方法,就是以世界为目的”^⑤。尤其是西方民族理论及其话语已经成为全球民族问题丛生的重要诱因,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正确道路及其理论成果更有充足的理由成为人类社会解决民族问题的“另一种选择”。只有在世界格局的动荡调整中有意识地构建中华民族共同体的知识体系和话语体系,从根本上改变对西方话语削足适履式的被动适应,在中国实践的基础上展开与西方理论的平等对话和真切交流,才能使中华民族共同体成为一种与人类文明进步相联系的世界性话语,为“创造出更高层次的世界图景”贡献中国智慧和中国特色方案。

其一,从“普遍性”视角阐明“民族问题”的中国性。以大历史观来看,作为观念的“中华民族共同体”和现行民族观念的关系,一个基本的事实和态度是,无论如何强调中华民族共同体的特殊性,都无法否认它是人类社会多样性发展的一部分。中华民族共同体所具有的特殊性,不仅是与西方在空间意义和文化意义上相比较的特殊性,而且是在承认民族观念的普遍性原则和共同特征基础上的特殊性。换言之,中华民族共同体是在承认和吸取人类关于“民族”的一般规定和普遍原则的基础上,坚持以“自

①关凯:《国家视野下的中国民族问题》,《文化纵横》2013年第3期。

②《习近平著作选读(第2卷)》,人民出版社2023年版,第33页。

③《习近平著作选读(第1卷)》,人民出版社2023年版,第33页。

④李军刚,王雪洁:《以文化认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三维探赜》,《长江师范学院学报》2025年第3期。

⑤沟口雄三:《作为方法的中国》,孙军悦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1年版,第132页。

由人的联合体”为鹄的,将自身放置于“自然形成的共同体”“虚假的共同体”到“真正的共同体”的历史过程之中,合理规划“民族共同体”在人类社会中的宏观目标、价值取向、基本原则和未来图景。它固然以“中华民族共同体”为范本,但所阐明的理论范式并不以中国为限,而是在应然与实然、中国与世界、历史与未来的有机贯通中呈现和展开,具有世界性的普遍意义。

就中国而言,“民族”观念本就是近代中国应对西方列强欺侮所寻的一味苦药。在此之前,中国的“民族”分际以文化认同为核心。“在天下一家的理想影响下,在中国的意识里不存在‘异端意识’,于是,中国所设定的与‘他者’的关系在本质上不是敌对关系,其他民族和宗教共同体都不是需要征服的对象。”^①这一特性直接影响中国历史的走向。尽管近代中国民族主义浪潮迭起,但各民族并未因此走向分裂,反而共同指向了一个更具包容性的“中华民族”。“一部中国史,就是一部各民族交融汇聚成多元一体中华民族的历史,就是各民族共同缔造、发展、巩固统一的伟大祖国的历史。”^②在此过程之中,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为指导,系统把握“多元一体”的历史格局,将民族平等、团结进步的核心要义,与中国的政治传统、价值导向、文化基因有机融合,形成了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在此意义上,中华民族共同体本身就具有普遍性意义——它并不回避和否认人类社会关于“民族”的有益认识,而是强调以中华民族的历史性实践为依据,以更高层级的“共同性”来建构理解民族发展的新的理论范式,从而在整体上使“民族共同体”在世界范围内获得普遍性意义。

这也要求从普遍性视角阐明“民族问题”的中国性,需要在承认民族问题全球共性的基础上,揭示其在中国语境下的独特生成逻辑与实践路径。民族问题作为多民族国家的普遍性存在,既体现为民族差异与共同性的辩证关系,又受制于不同文明传统、历史轨迹与制度选择。中华民族共同体的特殊性在于,它以历史唯物主义为根基,将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与中国历史传统、社会主义制度及文化多元一体特征深度融合,将民族问题从“差异对抗”转向“差异共生”。尤其是面对民族问题国际化趋势,中国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将民族事务治理纳入国家治理现代化全局,通过法治化、制度化路径实现民族平等与共同繁荣的有机统一,既回应了全球民族主义浪潮中“多元对抗一体”的普遍困境,又通过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构建起超越宗教、语言、习俗的更高层次精神共同体,为多民族国家治理提供了立足国情、放眼世界的中国方案。

其二,从“多样性”视角阐明“中华民族共同体”的示范性。在当今世界,包括民族问题在内的中外对话往往不自觉地陷入一个误区:将对方置于“对立”或“对抗”的位置相互观看,在整体上缺乏一个更为宏观的视界,即全球各地区的文明共同构成了人类社会的文明体系。不同文明之间的交流、竞争、互动,不是为了彼此取代,而是共同促进人类社会更好地发展。如同强调中华民族内部不同民族“各美其美”才能“美美与共”一样,中外对话的展开,需要完成从“中外之间”到“世界之中”的转换,从而在根本上超越中外二元对立——这个“世界之中”不仅是海德格尔所提倡的“being-in-the-world”或“worlding”,而是以“世界”作为一个具有“内在多样性”的区域空间概念和更高层级的历史文化概念,强调在世界这个“正在形成的共同体”中展开不同群体的和睦相处、多元文明的交流互鉴、异质文化美美与共的共同畅想和良好愿景。

作为世界内部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华民族共同体从方法论上产生了全球性的典范意义。习近平反复强调,“世界是丰富多彩的,多样性是人类文明的魅力所在,更是世界发展的活力和动力之源”^③。无论何种文明,不管它产生于哪个国家、哪个民族的社会土壤中,都是流动开放的,这是“文明传播和发展的一条重要规律”。就民族议题的中外对话而言,应该超越“刺激—反应”“影响—接受”“比较—对立”的模式,采取“需要—选择”“折返—出入”和“对话—共识”的模式,在坚守自己的主体性的同时避免文化孤立与封闭,以中国在解决民族问题领域形成的理论创新、实践成果和独特经验为核心,既向世界展

①赵汀阳:《天下体系:世界制度哲学导论》,江苏教育出版社2005年版,第77页。

②习近平:《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19年版,第7页。

③《习近平著作选读(第2卷)》,人民出版社2023年版,第543页。

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性成就,又以此为基础展开与西方民族理论的平等对话和交流互鉴。

因此,向世界阐明“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典范意义,需在理论范式与实践路径的双重维度上,构建具有全球解释力的分析框架。其核心在于以“和合共生”“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的文明逻辑破解现代性民族国家建构所面临的诸多困境。一是摒弃西方民族主义基于种族、语言、宗教等排他性定义,将民族差异转化为动态互补的文明叙事。不同于西方“熔炉”或“沙拉碗”的同化策略,这种“差异性共生”模式旨在通过对世界内部多样性的尊重和强调,以及不同文明间交往交流交融的合作共赢,在现代化进程中实现各民族利益共享与价值认同的有机统一。二是将“中华民族共同体”置于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宏观视野中进行阐释,真正践行“文明交流互鉴,是推动人类文明进步和世界和平发展的重要动力”^①。将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实践经验转化为全球可持续发展的互动场景,既展现“各美其美”的文化包容,又彰显“美美与共”的行动自觉,最终实现从“观念共鸣”到“实践共行”的全球治理升级。质言之,中国民族话语应该大胆地接入世界民族问题的解决这一宏大议题,将“中国经验”有意识地上升为世界知识图谱的有机组成部分,以确立其在国际话语场中的主体性和在场性的同时,将中国理论和实践的发展优势更好地展示给世界,并为世界所理解和接受。这也是“以中国为方法”展开世界内部“中外对话”的方法论意义之所在。

其三,从“建构性”角度阐明“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先进性。西方民族理论的产生同西方特定的社会文化背景和历史情境有着深厚的联系,因而西方民族理论不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并非所有国家和地区民族问题的“标准答案”。在世界历史的范畴内,“民族”观念的普及伴随着西方殖民主义的野蛮扩张,不可避免地在全球范围内开启了“身份认同”的政治学难题——人们通过审视民族问题大多用一个民族的特殊标准看待其他民族,被楔入政治领域的民族身份就成为衡量民族关系正当性的重要准则。这种相对于“他者”的“我者”建构,必然导致在“民族国家”这一政治实践框架下的民族事务治理充满了对立和冲突。从人类文明发展的角度看,全球性民族问题的解决,关键在于理论视野的更新,建构一个既尊重“我者”与“他者”的客观差异,又能够以更高层级的“共同性”联结和凝聚彼此的“命运共同体”。中华民族共同体划时代登场,在吸收借鉴一切人类文明优秀成果的基础上实现了对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的创新和发展,也完成了对西方民族理论与实践的超越。

因此,“民族共同体”对“民族”的取代和超越,不是简单空泛的“语言转换”或文字游戏,而是立足于历史与时代、理论与现实的交汇点去思考和谋划民族发展未来的“建构性方案”。这一方案不仅能够批判在人类历史过程中创造过无数伤痛的西方民族观念,而且作为以“共同性”而非“差异性”阐释民族关系的实践性概念,为人类社会求解民族问题提供了新的理论视角和方法。就此而言,中国所主导和提倡的关于民族议题的交流与对话,必须坚持“以我为主”,既要以中华民族共同体历史形成和现代发展的基本事实为依据,在展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正确道路发展优势的同时,将自身的革命功能转化为超越现行民族观念的建构性意识,从而在开创民族发展的未来道路上展现自身的理论创造能力;又要凸显“民族共同体”这一重大理论和实践创新所蕴含的示范性意义,尤其是各民族在中国化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指导下所形成的“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的和谐发展状态,以及所体现的平等、尊重、包容的精神特质和团结一致、共同发展的整体特征,全面集中阐释清楚中华民族共同体在理论创新、政治安排、政策规划、价值追求等方面所具有的方法论价值,进而在当代中国繁荣兴盛、各民族凝聚发展的事实基础上展示社会主义民族理论的示范性和参考性,为世界范围内民族问题的解决提供有别于西方和以往的新的理论范式和道路参考。

质言之,作为解决民族问题的中国智慧和方案,“中华民族共同体”以中国实践和中国经验为基础,向世界展示了迥异于西方民族理论与实践的另一种可能与道路——既然在中国式现代化的整体推进中,如此多不同文化风俗、不同生活习惯、不同行为方式,甚至不同宗教信仰的民族不但可以相互支持、和谐共存,更做到了对“中华民族”共同身份和指称的认同与维护,实现了共同团结进步、共同繁荣发展。推而广之,其他国家和地区必然可以从中华民族的发展实际中找到可资借鉴的因素。在此意义

^①《习近平著作选读(第1卷)》,人民出版社2023年版,第228页。

上,“中华民族共同体”体现的不是消弭民族矛盾、实现共同生活“技术性”的民族事务治理手段和方案,而是实现各民族和谐共处、友爱互助的社会道德理想和美好生活图景。无论是从人类文明发展的角度,还是从民族未来形态构想的角度来看,只有持续推进“共同性”的构建,才能真正回答“民族共同体”何以可能的现实问题,进而在世界范围内产生实践性影响。

余论

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下,“民族”与“国家”都在经历前所未有的挑战,也都在经历话语层面的重塑和整合。与世界对话是中华民族共同体话语建构的重要方面。在一定程度上,中国传统思维讲求“桃李不言,下自成蹊”,意在通过“事实胜于雄辩”的逻辑获得关注、认知和肯定。然而,在西方所主导的、充满傲慢与偏见的国际话语场域中,“风景这边独好”往往被别有用心地“解释”为各种光怪陆离的“事实”。因此,将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本土叙事转化为世界话语,不但要彻底改变西方主导下的话语偏颇和价值“错位”,以“求同存异”而不是“取而代之”处理现实中的诸多矛盾和断裂,又要抛弃将西方视为唯一对象的、一叶障目式的错误思维,在全球“多元网络”的立体结构中确立和彰显中国民族话语的主体性、创新性、实践性,从而推动民族议题国家话语场域的重构和发展。只有“讲好中华民族共同体故事,讲清楚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是我国各民族共同发展进步的可靠保障,讲清楚中华民族是具有强大认同度和凝聚力的命运共同体,讲清楚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所具有的明显优越性”^①,才能变发展优势为话语优势,不断提升中国民族话语的能见度和影响力,为世界多民族国家解决民族问题和实现共同发展提供话语引领,共同建设更加美好的世界。

The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for the Chinese Nation: How to Shift from Local Narrative to Global Discourse

XUE Guangyuan & ZENG Siyan

(Hunan Provincial Research Base for Party Building Theory, School of Marxism Studies,
Hun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Xiangtan 411201, China)

Abstract: The proposal and practice of the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for the Chinese Nation not only conform to the general essence and development laws of “ethnic groups” but also take the development practice of the Chinese nation as a model. In exchanging and mutual learning with Western ethnic affairs governance, it has evolved into a universal knowledge discourse and become a transcendent category representing the development of human civilization. Only by consciously constructing the knowledge system and discourse system of the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for the Chinese Nation amid the turbulent adjustments of the global pattern, i. e., clarifying the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of “ethnic issues” from a universal perspective, expounding the exemplary significance of the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for the Chinese Nation” from a methodological perspective, and illustrating the advanced nature of the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for the Chinese N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future development of human civilization, can it become a global discourse associated with the progress of human civilization and contribute Chinese wisdom and Chinese solutions to “creating a higher-level vision of the world”.

Key words: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for the Chinese nation; local narrative; global discourse

(责任校对 张伟平)

^①习近平:《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推进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求是》2024年第3期。